

# 检察干警进校园 普法宣传护成长

“同学们，知识改变命运。你们像早上初升的太阳，是家庭的荣光和社会的希望。希望大家从现在开始，自觉学法、懂法、守法，健康茁壮成长，不辜负家庭和社会的期望，成为建设祖国的栋梁之才，让自己的人生出彩”。河南省人民检察院第九监察部主任原丽玮检察官在讲话中对夏店镇初级中学师生提出了殷切希望。

6月9日，河南省人民检察院、平顶山市人民检察院、汝州市人民检察院等单位检察官代表走进夏店镇初级中学，为该校师生送来了一场法制知识盛宴。

“大家知道什么是犯罪吗？知道犯罪对社会和家庭的影响吗？其实犯罪离我们并不遥远，它就在我们身边。无论何时何地，我们都要学会控制好自己的情绪，遇事三思而后行，遵纪守法，不要做自己追悔莫及的蠢事、傻事、错事，杜绝各类犯罪行为的发生。”当日，市检察院检察官马便茹

从预防犯罪、保护未成年人利益出发，告诉同学们从小要养成良好的生活和学习习惯，在学校做一名遵守纪律、品学兼优的好学生，在社会做一名有底线知敬畏、品格高尚的好公民。

在讲座中，市检察院检察官法俊娜运用身边的案例，深入浅出，重点讲解了性犯罪的类型、表现和形成原因，教给同学们预防性犯罪的方法。市检察院检察官赵璐歌采取互动方式，向学生们讲解了校园欺凌案件发生的种类和原因，重点阐述了如何预防校园欺凌行为发生的常识和措施，教育同学们要学会拿起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权利，保护自己不受伤害。

夏店镇初级中学是夏店镇唯一的一所寄宿制公办中学，有28个教学班、1680名在校生，在编教师90人。当日的法制课，使师生们受益匪浅。

“感谢各位检察官在百忙之中莅临我校举办这场法制讲座。这次活动，非



法制课现场

常及时，既丰富了我们的法制知识，又让我们增强了敬畏法律的意识。在今后的学习和生活中，同学们一定会把学到的知识充分运用到实践中去，学法，知法，懂法，用法，学会用法律维护自己的

合法权益，学会用法律同一切违法犯罪行为做斗争，在党和人民的关心呵护下健康成长”。夏店镇中学校长叶长海说。

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平党申



## 抢抓农时麦收忙



近日，在大峪镇的一处麦田里，村民正在抢收小麦。眼下，各乡镇(办事处)麦收进入最后攻坚阶段，群众正抢抓当前有利天气，加快麦收作业，不误农时，确保夏收顺利收尾。

韩晓东 摄

# 杨云辉：平淡却不平凡的检察计财人

从检十余年，变的是时间，不变的是坚守。在市人民检察院，有这样一个人，他一直坚守财务岗位，以匠心守初心，始终保持严谨认真的工作态度，严格把关，坚持原则，用心用力做好财务工作。因工作成绩突出，他先后多次获得平顶山市人民检察院嘉奖。2021年至2022年，连续两年被评为平顶山市检察机关综合岗位优秀工作人员。他就是市人民检察院计财工作负责人杨云辉。

奔波于检察院、财政局则是独属于检察财务人的风采。不同的职责，同样的奉献，点点星光，汇成银河，将每个平凡岗位的微小贡献聚集起来就是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磅礴力量。

在财务岗位，每天与“钱”打交道，在周而复始中重复着基本相同的工作中，除了绷紧的神经外，杨云辉还牢牢把握“进”与“出”两个关口，承担起“财务总监”这个角色，一心为单位管好用好每一分钱。

财务工作不同于其他工作，一丝一毫的差错，都可能会给单位和集体带来巨大的损失，因此必须做到管好财、用好财、不贪财。从事财务工作以来，杨云

辉秉承着财务工作人员必须具备的小心谨慎和高度负责的工作态度，日常他处理每一笔收支业务都严格按财务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

在工作中，他将每一笔收入、每一笔支出、每一个数字都审查得仔仔细细，连一个小数点都不放过，直到发现无任何差错才将其装订成册。正是这种一丝不苟的工作态度，把牢了单位的“钱袋子”，上了账户的“安全锁”。

### 优化流程建体系

2020年，检察系统实行财物省级统管。为推动汝州市人民检察院财务工作更加规范化、细致化，使之更符合省级财政管理的要求，杨云辉多次到上级检察院、省财政厅学习、沟通。通过不断研读政策文件，积极探索，汝州市人民检察院人、财、物上划工作平稳顺利完成。

同样是这一年，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上线，相关业务规则、流程发生了较大的变化，杨云辉组织部门干警积极参加模块业务培训，深入学习各项业务操作方法，确保做到与省财政工作无缝衔接，保障单位财务工作正常运行。同时，为健全单位在财务内控管理方面的相关制度，杨云辉还及时修订了多项财务管理规定和财务报销流程，规范各项业务审批手续，不断完善单位内部控制体系。

杨云辉严格按照规定，管好用好所有经费，使其发挥最大的效益，并扎实做好各项年度决算报表、财务报告填报等工作。在全面核算全年预算收入、全年预算支出的基础上，他如实填报各项财政数据，真实反映单位全年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为检察院各项年度预算编制工作提供科学的编报依据。

### 管好后勤做服务

在做好财务工作的同时，杨云辉还负责着市人民检察院机关后勤的各项管理工作。后勤管理事务多，采购工作更是重中之重。

在日常采购工作中，他坚持把采购关口，严格执行采购制度要求，努力做到“钱花得少，事办得好”，确保采购活动规范高效。在疫情防控期间，杨云辉努力克服各项困难，积极做好防疫物资和生活物品的采购，全力做好物资保障工作，为助力疫情防控提供了坚强的物资后盾。

没有人生来就是英雄，总有人用平凡造就伟大。朴实无华的杨云辉，在日复一日的工作中默默书写着计财部门在检察工作中的酸甜苦辣。这就是市人民检察院计财人的故事，平淡却不平凡，不忘初心，不负韶华。

融媒体中心记者 李浩然 通讯员 郭慧利



工作中的杨云辉

6月7日上午9点，申请执行人王某、王某来到市法院执行局，向执行干警王光辉送上锦旗，表达自己的感谢之情。上午10点，执行干警刘高扬又收到申请执行人侯某送来的锦旗，对他尽心尽力帮申请执行人讨回血汗钱表示真诚的感谢。一个小时收到两面锦旗，这是市法院执行局快结案、多结案、结好案，不断提升执行工作质效的有力见证。

### 倾力执行不放弃 倾情沟通促和解

王某、吴某、王某某与李某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市法院经审判后，作出判决：被告李某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赔偿原告王某、吴某、王某某医疗费、住院伙食补助费、营养费、误工费、护理费、丧葬费、死亡赔偿金、精神抚慰金、鉴定费、交通费共计430345.99元。

判决生效后，李某未能履行生效法律文书义务，王某、吴某、王某某遂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本案在执行中，被执行人既未履行义务，也未报告其财产情况，执行干警王光辉多次通过执行查控系统查询被执行人名下财产，查询到被执行人在郑州某银行有存款8000元，执行干警当即予以冻结，划拨后交付申请执行人，将其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限制其高消费。随后被执行人一直躲避执行，案件一度陷入僵局。执行干警多次与李某联

系，督促其尽快履行义务，在法律威慑与执行干警的释法明理下，李某近期履行了案件款30000元，并就剩余案件款与申请执行人王某、吴某、王某某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 释法明理促案结事了

2022年侯某与河南某公司合同纠纷，经法院一审、二审审理后，依法判决河南某公司返还侯某11219元，判决生效后河南某公司迟迟不予履行判决内容，侯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023年该案件立案执行后，执行干警刘高扬及其团队成员陈志飞先后对被申请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责令其在规定期限内主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对河南某公司的账户予以限额冻结。起初被执行人对法院依法采取的冻结措施表示不满，“不就欠了点钱，你们凭什么冻结我的账户，要钱没有！”后经执行干警多次沟通，向被执行人释法明理，讲明主动履行与躲避执行的利弊，最终被执行人将案件款全部兑现，该案得以履行完毕。

下一步，市法院将继续贯彻落实“豫剑执行”专项行动要求，丰富执行方式，用足执行措施，加大执行力度，及时兑现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用实际行动回应人民群众的期盼。

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杨松播 李岩鹏

豫剑执行显成效 一个小时收到两面锦旗

## 京师(汝州)律师事务所

### 开展法律服务 助力企业健康发展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许艳芳）“在合同上，对方只加盖项目部章，如果这个章没有备案，我们公司承担风险有多大？对方公司用房产抵押欠款，对于我们来说，这个风险在哪里？”“合同加盖项目部章，最好让对方提供备案的手续。是挂靠关系的，应提供挂靠协议，也可以要求签字人出示公司出具的委托手续，避免对方公司不认可。”

“在双方未停止供货关系，未进行最终结算前，进行抵押，最好办理抵押登记。在后续对方未支付货款的情况下，可以起诉对方，执行房屋。”

6月4日下午，在平顶山市鼎基混凝土有限公司会议室，京师(汝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商事法律事务部五名团队成员，正在与该公司管理层工作人员进行座谈，全面了解企业面临的难题，并从

法律专业角度，一一作出解答，指导企业防控法律风险，助力企业健康发展。

服务过程中，京师(汝州)律师事务所商事团队现场对该企业近期需要对外签订的合同进行集中审核，当即提出改进措施和方案，最大限度防范可能存在的法律风险。该团队主任李全伟结合实践案例针对企业关心的合同签订和用工风险问题进行专题讲解，提升企业管理层人员的法律意识，“点对点”“面对面”的讲解，取得了良好法律服务效果。

据悉，京师(汝州)律师事务所商事团队成员为鼎基公司“把脉问诊”已四年之久。通过为该公司提供法律咨询、审查合同、草拟文书、参与磋商谈判、代理诉讼与仲裁案件等方式，为企业的重大决策当好参谋和智囊，全方位为鼎基公司保驾护航，获得了该公司的好评和肯定。

## 不要钱的快递，你收到过吗？

明明没有买东西，却莫名收到快递。拆开一看里面是一个杯子和一张印有二维码的小卡片，难道是什么“隐藏福利”吗？

### 错！这是骗子设的局！

5月19日12时许，吴女士报警，称其收到一个陌生人寄来的快递，打开一看，发现里面装有一个杯子和印有二维码的小卡片。吴女士扫描二维码后弹出一则消息，表示加入微信群即可领取小礼品。

吴女士一时好奇，于是按指示操作加入微信群。进群后，“管理员”介绍说，只要在APP内完成简单的任务就能赚钱，吴女士没有多想，便下载注册APP开始做任务。

一开始，她只是完成转发视频和浏览主页的任务，很快就获得返利。完成多次任务后，对方要求吴女士参与分销代购活动，需要其转账到指定账户才能返利。尝过甜头的吴女士

信以为真，遂向指定账户转账3550元。随后，对方以“操作失误”“余额不足”为由诱导她转账。最终，吴女士被骗57940元。

诈骗套路虽“换上新衣”实则“换汤不换药”。本质上还是刷单返利诈骗，诈骗分子通过非法渠道，

获取受害人的个人信息，然后利用邮寄礼品或打电话的方式广撒网，冒充平台“客服”诱导受害人刷单。

### 汝州公安提醒：

广大市民如收到来历不明的快递包裹，应保持警惕，不要轻信所谓“免费抽奖”“1元抽奖”“赠送礼品”的说辞，也不要随意扫描二维码，更不要给陌生人转账。扔掉小礼品，宣传页前务必将上面的二维码涂抹掉，避免他人捡到后上当被骗。

来源：平安汝州

## 防诈骗